

经济法讲义 - - 绪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0/2021_2022__E7_BB_8F_E6_B5_8E_E6_B3_95_E8_c36_50168.htm

绪论一、经济法学的研究对象经济法学是以经济法为研究对象，除了研究经济法规规范和制度本身外，还要研究经济法同相应的社会关系、经济制度等客观条件之间的联系，同一国法的整体和法的其他部门关系，以及经济法在社会生活中的实现过程及其实际效果等。

二、经济法学的学科地位经济法学的学科地位，是由经济法作为一个部门法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对整个社会经济的所发挥的调整作用决定的。经济法学是我国法学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的分支，国家教育部等部门将其定位于法学的十四门二级学科之一。

三、经济法学的研究方法经济法学的一般研究方法：注译方法、历史沿革和比较的方法、法社会学和调查研究的方法我们在建立我国经济法学体系时，必须对传统的研究方法进行反思，寻求一种有利于建立符合我国经济体制要求的经济法学体系的研究方法和途径。

(一)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法学研究方法，用马克思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客观地论述和评价我国过去和现在的经济法理论研究和实务，引导学生对经济法学的研究方向等重大原则性问题进行思考。

(二)大胆吸收西方法学流派中科学的法学研究方法。讲解时，即要全面、准确介绍西方各主要法学流派的相关研究方法，还应对此分别给予简要地、客观地评价。目的在于引导学生即不偏执于崇尚西方法学流派的研究方法，又不盲目否定或轻视我们很多传统但却必须的法学研究方法。

(三)把系统工程学的原理引进法学研究领

域。应简要阐明系统工程学的含义及相关理论原理。目的在于激发学生的研讨热情，扩展其研讨视野。(四)遵循适合性与移植性、实证性与假设相结合的研究方法。简要阐述适合性与移植性、实证性与假设性等概念的含义，在此基础上引导学生立足中国国情，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敢于冲破法学禁区，积极置身于经济法学理论的学习和探索之中。

四、经济法学教程的体系经济法学的体系通常是指经济法学研究对象的各组成部分依其内在的规律性所进行的排列与组合。经济法学教程的体系是为了教学的需要，以易教和易学为目的，对经济法学体系所作的融通。前者是后者的基础，后者是前者的实践。我们认为，经济法学教程的体系可以进行如下构建：

- 1、第一编经济法总论（概念、地位、体系、经济法律关系、制定和实施）
- 2、第二编市场组织法（市场准入法律制度）
- 3、第三编市场管理法（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消费者权益保护、产品质量、票据、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律制度）
- 4、第四编宏观调控法（计划和统计、固定资产投资、国有资产管理、自然资源、能源、财政、税收、银行、价格、会计和审计、对外贸易法律制度）
- 5、第五编社会保障法（概述、社会保险、救济、优抚、社会福利法律制度）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